

深圳市天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建筑材料燃烧性能检验委托单

委托编号：

报告编号：

管理编号： TBJL-053-087/B

见证单位				见证人/卡号		电 话		见证判定	☐ 有见证送检 ☐ 普通送检 ☐ 监督抽检 ☐ 甲方巡检 ☐ 其他
委托单位				委 托 人		电 话			
工程名称				监督单位		监督编号			
工程部位				检验性质	☐ 初检 ☐ 复验()			样品处理	☐ 报损 ☐ 取回
样品编号	样品名称	样品数量	代表批量	生产厂家		规格型号		检测项目/标准依据	
								☐ 燃烧性能分级 GB 8624 ☐ ☐ A(A1) 级 ☐ A(A2) 级 ☐ B ₁ (B) 级 ☐ B ₁ (C) 级 ☐ B ₂ (D) 级 ☐ B ₂ (E) 级 ☐ B ₃ (F) 级 ☐ 其它：	
样品情况	☐ 液态 ☐ 粉状 ☐ 颗粒状 ☐ 条状 ☐ 有毒 ☐ 易变质 ☐ 需特殊保管 ☐ 其他						委托日期	年 月 日	
报告交付	报告一式 份 ☐ 自取 ☐ 挂号邮寄 ☐ 特快专递 报告交付时间：						样品情况	☐ 数量/规格符合检测 ☐ 无影响检测的缺陷 ☐ 原标识无误	
检 测 费		计价编号		商定交付时间					
其它说明									

受理：_____ 评审：_____ 样品验收：_____ 年 月 日

说明：1. 请委托方在粗线框内按表格要求填写或选择，书写要清楚，并对样品与资料的真实性负责；若属有见证送检或监督抽检，需有见证人或监督员在见证人签名栏中签名，并对样品取样与送检的真实性负责。

2.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性，对检测数据负责，检验结果以书面报告为准，并为委托方提供的样品及其有关资料保密；委托方若不作声明，检验后样品超过 15 天未领取退样的，公司有权自行处理。

3. 按时支付检测费用、领取报告，检测费用未付清，本公司有权拒发报告。

检验检测地址: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兴发路 6 号厂房二 101，201 电话: 0755-28134880 28134800 传真: 0755-28134870 邮政编码: 518109